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98 年 12 月 2 日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檢察司
連 絡 人：陳孟黎檢察官
連絡電話：02-23146871-2303　　編號：315

各地檢署對於選前各項情資應仔細研判、審慎發佈新聞

法務部於今（2）日，以法檢字第 0980805641 號函，請最高法院檢察署加強督導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查察選舉，於選舉日前尤應注意各種情資之正確性，秉持「明案速斷、疑案慎斷」之原則，對於疑有利用檢察機關打擊競爭對手，故意提供虛偽情資或上演苦肉計者，應採取隔離訊問之偵查方式，於必要時實施測謊，並應注意慎重發布新聞，以免影響選情。